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
承辦人：李亭賢

電話：03-8227171

電子信箱：pn0989@hl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花蓮市明恥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9月16日

發文字號：府人訓字第1140184530B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550000A_1140184530B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花蓮縣政府及所屬學校勤休制度實務案例宣導教材
(學校組)1份，請查照參考運用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114年2月24日總處培字第
1143021554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案係114年度本府人事機構人事業務傳承躍升實施計畫翠
峰學院設計之勤休制度實務案例宣導教材，貴校參考運
用。

正本：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、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

副本：本府人事處



114/09/16

